

江苏省电化教育馆文件

苏电教〔2019〕14号

关于组织参加“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 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 评选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电化教育馆、教育信息化中心：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和《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要求，中央电化教育馆将组织开展“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经研究，我省将组织参加本次活动，现将活动指南（附件1）转发给你们。各地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参加。为方便开展工作，请各设区市明确1名活动负责人，并于2019年4月19日前将活动负责人名单（附件2）报送至省电化教育馆。

联系人：省电化教育馆 林艳 徐春霞

电子邮箱：1787076587@qq.com

联系电话：025-83752119

- 附件：1. “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指南
2. “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联系表



附件

**“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
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

**指
南**

活动主办单位

2018年10月

目 录

- 一、活动简介
- 二、活动主题
- 三、实施建议
- 四、参加对象
- 五、作品要求
 - (一) 校本德育课程
 - (二) 教育案例
- 六、活动流程
 - (一) 作品报送
 - (二) 展播投票
 - (三) 评选表彰
 - (四) 宣传推广
- 七、奖项设置
 - (一) 优秀作品
 - (二) 优秀组织奖
- 八、活动组织
- 九、注意事项
- 十、联系方式

一、活动简介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用好地方和学校课程”的要求，鼓励学校因地制宜开发校本德育课程，促进学校德育创新，提高中小学校利用信息技术开发和应用校本德育课程的整体水平，中央电化教育馆特组织开展以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行为养成教育为主题的“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

通过该活动推动建设一批方向正确、内容完善、载体丰富的具有示范性的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探索“互联网+”条件下人才培养新模式，形成可示范、可推广的典型教育案例，展示、推广学校优质校本德育课程建设与应用成果，实现信息技术与中小学校德育融合创新发展。同时帮助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养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所有符合要求的作品将在“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平台（以下简称：活动平台）上播出，借助互联网传播功能，传递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立德树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正能量。鼓励广大中小教师和社会公众对展播作品进行网络投票，鼓励作品报送者和社会公众利用移动互联网对该作品进行微信转发，以扩大该活动的影响力，发挥更大的社会教育价值。

为调动中小教师积极性，激发中小教师的创作热情，本届征集展播活动按不同项目、不同组别设立专项奖，通过分级评选方式选出各个奖项。

二、活动主题

学校依托区域和本校特色，利用信息化手段，可围绕下列主题，开发校本德育课程，并通过该课程的教学实践，总结形成相关的教育案例。

1. 帮助广大学生内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了解中华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继承革命传统，弘扬民族精神，具有集体荣誉感，树立远大奋斗理想。

2. 帮助广大学生了解家乡自然地理特点、民族特色、传统文化、重大历史事件、历史名人以及家乡的发展和变化，激发爱党、爱祖国、爱人民、爱家乡、爱学校、爱集体之情，增强国家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

3. 帮助广大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和行为习惯，形成爱护环境、勤俭节约的意识与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养成自主自立、意志坚强的生活态度。

三、实施建议

1. 学校领导、专家、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成员共同参与校本德育课程建设。

2. 选取校本德育课程内容时，须认真审查地方、学校的文化资源，从教育性上予以把握，剔除不合时宜的内容，将最优秀的地方文化展示出来。

3. 德育课程的设计要基于本地实际和不同学生的身心特点灵活选择教学方式，让学生在活动中产生共鸣，获得真实的体验。

4. 在校本德育课程开发及应用过程中，要积极建设、积累高质量的数字德育资源，探索“互联网+”条件下人才培养新模式。

5. 学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校本德育课程建设与应用系列

培训。

四、参加对象

全国中小学校和中小学德育教师。

五、作品要求

(一) 校本德育课程

本活动中的校本德育课程特指课程内容以视频为主要载体呈现的、符合本校实际需求的校本德育课程。活动报送的作品包括校本德育课程视频教材及校本德育课程文字说明。活动参加对象为全国中小学校。

1. 内容要求

“校本德育课程视频教材”的内容要体现教育性、科学性、技术性和艺术性，见表1。“校本德育课程文字说明”按表2的要求填写，字数不超过3000字。

表1 校本德育课程视频教材

主要内容	具体要求
教育性	紧扣课程主题；主题、内容思想正确；内容富有地域、校本特色。
科学性	观点正确，概念、表达准确，知识系统，逻辑结构严谨，符合生活实际和教学规律。
技术性	有片头和片尾。剪辑合理，转场自然，字幕清晰，停留时间合理。画面清晰，镜头稳定，色彩不失真，不出现太亮或太暗的镜头。画面表现流畅。原音或配音搭配清晰，对应题材。
艺术性	视频的整体风格和表现手法适宜课程所面对学生的年龄特点。

表 2 校本德育课程文字说明

课程名称		课时数	
学校名称		所在省市	
教材 开发者	(最多 6 名)	适用年级	
教材说明	简要叙述本主题的目标、结构、内容、特色及使用建议，不超过 3000 字。		
视频名称	视频内容	视频时长	版权说明
.....			

2. 技术要求

“校本德育课程视频教材”按主题上报，每一课程的视频教材可以包含多个视频资源，所有的视频累计时长不少于 15 分钟，不多于 90 分钟，所有视频资源总大小不超过 1.5GB。视频推荐使用高清制式，视频压缩推荐采用 H.264 编码方式，码流率在 512Kbps 至 2Mbps 之间，封装格式推荐使用 MP4。视频片头应显示标题、作者、报送单位，片头规定时长 10 秒以内，片头制作展示样例请登录网站进行下载。视频文件使用

网站提供的工具上传，视频命名与报名表中的视频命名需一致。

每个课程附一份“校本德育课程文字说明”文档，文档使用 word、WPS 等格式。

(二) 教育案例

本活动中的教育案例是指教师利用本次上报的视频校本德育教材开展教育教学所形成的教育案例，内容由活动简介、案例事实和案例分析构成。活动参加对象为全国中小学德育教师。

1. 内容要求

教育案例的内容包括：活动简介、案例事实、案例分析和写作水平四个方面的要求，见表 3。

表 3 教育案例内容要求

主要内容	具体要求
活动简介	对教育案例发生的教育活动做简要介绍；如：教育活动的目标，活动的流程等。
案例事实	有典型性，实例典型，主题鲜明，能说明某一方面的问题。 有故事性，情节完整，故事生动。 有客观性，叙述事实客观公正，真实可信。 有启发性，能引起大家对某一问题的关注与思考。 有科学性，案例有深度，能反映科学规律。
案例分析	事理结合，观点与事实结合紧密。 认识深刻，能透过事实案例分析事物本质。 思想先进，具有先进的教育思想和教育方法。 普遍适用，提出的措施能解决教育实践中的问题，切实

	可行，便于操作。
写作水平	表达准确，叙述简洁，文笔流畅。

2. 技术要求

教育案例使用 word、WPS 等格式，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六、活动流程

(一) 作品报送

2019 年 4 月 1 日-6 月 30 日，以学校为单位在活动平台（zgm2019.eduyun.cn）上注册，统一上传本校的校本德育课程后，再上传教师报送的教育案例，同时把各学校报送作品生成的汇总表打印（见表 4）盖学校公章后扫描上传。所上传教育案例必须是应用已上传的校本德育课程进行教育教学的案例。操作步骤、重要信息和相关事宜将在活动平台上发布。

表 4 作品汇总表

序号	项目	组别	作品名称	适用 年级	作者 姓名	对应 课程
1						
2						
3						
4						
5						
...						
...						
报送单位		活动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报送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展播投票

2019年5月1日-9月30日，报送作品在活动平台上进行展播，欢迎广大中小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进行网络投票，并对作品进行微信转发。

（三）评选表彰

2019年10月1日-11月30日，中央电教馆组织专家对作品进行评选，评出本次活动获奖作品。分组别选取网络投票前5%的作品作为最佳人气奖。评选结果在中央电教馆网站和活动平台上公示，并公布最终获奖名单。中央电教馆将对获奖作品和组织机构颁发电子获奖证书。

（四）宣传推广

2019年12月起，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进行宣传推广，供广大中小学德育教师参考、使用。

七、奖项设置

活动将对优秀作品和组织机构颁发电子获奖证书，活动优秀作品将收录到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中。奖项设置如下：

（一）优秀作品

本次活动包含校本德育课程和教育案例两个奖项。每个项目分为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分别聘请专家进行评审，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分别评出5%的一等奖作品，15%的二等奖作品，30%的三等奖作品。本次活动将设置在线投票，分

组别根据投票和转发情况选取前 5% 的作品作为最佳人气奖，此奖项与前面奖项不冲突，可叠加。如发现非法刷票行为，将取消参评资格。

（二）优秀组织奖

主要参照学校教师作品报送数量、优秀作品数量和学校组织投票情况。学校优秀组织奖评选标准，见表 5。

表 5 学校优秀组织奖评选标准

指 标	权重
学校报送作品的数量	0.5
全国遴选出的各学校的优秀作品数量	0.3
各学校作品的播投票和转发的数量	0.2

八、活动组织

该活动由中央电化教育馆负责主办，北京勤能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各省级电教部门应做好活动的宣传工作，充分调动中小学校和广大中小德育教师参与活动的积极性。

九、注意事项

1. 作品必须由报送者所在学校统一完成，报送者在上传作品前需承认拥有该作品的版权、著作权、肖像权。
2. 报送者需处理好作品上传前的保密问题，并确保该作品在报送前未公开发表展示或参加其它赛事（校级以上），一经发现上述行为将立即取消获奖资格。
3. 报送者需保证其作品内容健康向上，不触犯国家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不涉及色情、暴力等其他违反社会道德规范的内容。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报送者本人承担，并取消获奖资格。

4. 主办方充分尊重报送者的作品版权，对于所有报送作品，其作品版权归中央电教馆和原作者共同所有。

5. 对于所有报送作品，均视为报送者同意中央电教馆拥有其作品的使用权，中央电教馆可以任何形式将报送作品进行展示和传播。

6. 本项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中央电教馆所有。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央电教馆专题教育资源部 刘洋

联系电话：010-66490930

传 真：010-66490941

电子邮箱：liuy@moe.edu.cn

附表

“中国梦——行动有我：2019 年全国中小学校本德育课程
和教育案例评选展播活动”联系表

_____市

负责人 信息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QQ
联系人 信息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QQ

备注：请市级组织单位填写该表，并于 4 月 1 日前将此回执电子版发送至 1787076587@qq.com。